

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12月29日上午10点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沛云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2月26日以书面、传真加电话确认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人，实到董事九人。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出售青岛汉缆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关联董事陈沛云回避表决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该议案还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上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上的相关公告。

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29日